

无锡职业技术学院

锡职院学〔2022〕28号

关于印发《无锡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临时困难 补助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部门、各院部：

现将《无锡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临时困难补助管理办法》
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无锡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临时困难补助 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我校学生临时困难补助的申请、管理、使用，切实帮助我校学生解决各类临时困难、顺利完成学业，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临时困难补助主要用于帮助我校全日制在读的本专科学生解决学习和生活中遇到的临时性、特殊性经济困难。

第二章 申请范围

第三条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者，可以申请临时困难补助

（一）学生本人遭受伤害事故或突发急重疾病，所需费用超过学生及其家庭支付能力，从而影响学生在校基本生活的困难补助。

（二）家庭经济特别困难学生的冬天寒衣补助。

（三）因家庭发生重大灾变，造成学生在校基本生活困难的补助。

（四）家庭经济特别困难学生寒暑假路费补助。

（五）经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特殊情况补助等。

第四条 申请人凡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学校不予补助

（一）受到学业降级处理的。

（二）弄虚作假谎报家庭经济困难者。

（三）平时有嗜烟酗酒或购买高档消费品等挥霍浪费现象。

(四) 违反社会公德，造成不良影响者或违反学校纪律受校规校纪处分者。

第三章 经费管理与使用

第五条 临时困难补助经费的使用原则和要求

(一) 专款专用。临时困难补助经费只能用于帮助本专科生解决学习、生活上的突发性、临时性困难，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挪作它用。

(二) 合理补助。依据补助对象困难程度，分档确定补助金额，把困难补助经费用于真正需要的学生。

(三) 规范使用。受助学生必须按照申请的用途合理使用困难补助，以解决学习和生活困难。

第四章 补助方式和标准

第六条 临时困难补助采取一次性或分批补助的方式。

第七条 临时困难补助额度由学校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最高不超过 2000 元/人·次，特殊情况下的困难补助由学校另行研究决定。

第五章 申请、审批、发放程序

第八条 临时困难补助申报程序：

(一) 个人突发性临时困难(伤害事故、突发急重病个人等)

1. 学生本人提出书面申请，填写《临时困难补助申请审批表》，并附相关佐证材料。

2. 学院核实学生申请材料，并将申请材料报学生工作部(处)。

3. 学生工作部(处)审核，超过最高标准，报校领导审批。

(二) 特俗群体临时困难（寒衣计划、寒暑假路费补贴等）

1. 学生工作部（处）发布特定临时困难补助通知。

2. 学生本人根据通知，提出书面申请，填写《临时困难补助申请审批表》。

3. 学院核实学生申请材料，填报临时困难补助信息汇总表、公示，并将申请材料报学生工作部（处）。

4. 学生工作部（处）审核、公示。

5. 学院公示期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学校公示期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第六章 管理和监督

第九条 学校将对受助学生进行监督管理，一旦发现有弄虚作假、铺张浪费、违法违纪等现象，学校将追回全部补助资金，并视情节给予通报批评乃至纪律处分。

第七章 附 则

第十条 本办法自文件颁发之日起实施，由学生工作部（处）负责解释。

附件：

无锡职业技术学院临时困难补助申请审批表

本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学号		
	民族		政治面貌		学院		
	班级				联系电话		
申请金额							
家庭基本情况							
申请原因	是否参加勤工助学：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是否为贫困生：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班主任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学院审核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学生处审核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